

铁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子公司开展资产池业务并相互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湖北三环离合器有限公司	5,000 万元	2,000 万元	是	否
福建省国联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4,500 万元	6,000 万元	是	否
广东省运通四方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5,000 万元	11,000 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42,274.9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25.11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input type="checkbox"/>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input type="checkbox"/>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input type="checkbox"/>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铁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子公司实际经营发展及融资需要，2026年1月8日，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湖北三环离合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三环”）、福建省国联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联汽配”）、广东省运通四方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运通四方”）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以下简称“浙商银行”）签订了《资产池业务合作协议》，同时，授权公司与浙商银行签署了《资产池质押担保合同》。本次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共同向浙商银行申请资产池业务提供相互间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14,500万元，期限自2026年1月8日至2027年1月4日。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3日、2025年5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和《关于2025年度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2025年度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以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5亿元，其中对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公司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对资产负债率高于70%的公司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实际经营发展及融资需要，与金融机构开展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的资产池业务。担保预计有效期自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公司本次资产池业务担保事项在上述授权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被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	湖北三环离合器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铁流股份持有 100%股权	91420200178417065N
法人	福建省国联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铁流股份持有 100%股权	91350583MA326NPE30
法人	广东省运通四方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铁流股份持有 100%股权	91440101MA5CJ83NXA

被担保人名称	主要财务指标 (万元)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湖北三环离合器有限公司	50,938.71	16,970.09	33,968.62	31,580.95	3,258.71	46,837.05	16,318.27	30,518.78	38,621.97	3,794.99
福建省国联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16,156.63	14,502.83	1,653.80	20,677.96	60.24	19,832.28	18,292.14	1,540.14	28,528.75	-197.66
广东省运通四方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30,651.35	28,133.26	2,518.09	43,508.20	190.32	36,833.49	34,561.47	2,272.02	54,434.34	57.7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质权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乙方（出质人）：铁流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池的主办单位乙方与成员单位（湖北三环、国联汽配、运通四方）已与甲方签订《资产池业务合作协议》，一致同意并授权乙方代表签订本担保合同，担保合同中的“乙方”均包含乙方及乙方成员单位。

1、担保额度：最高不超过 14,500 万元

2、担保范围：以全部入池质押资产按照《质押担保合同》和《资产池业务合作协议》的约定在甲方处办理的融资业务提供相应担保。

3、授信期限：2026 年 1 月 8 日至 2027 年 1 月 4 日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是为满足公司及其子公司日常运营需要，有利于减少货币资金占用，提高流动资产的使用效率，符合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公司能对前述子公司保持良好控制，及时掌握其资信状况，本次担保事项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2025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全票通过《关于 2025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和《关于 2025 年度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有助于子公司高效、顺畅地筹集资金，以满足其日常经营对资金的需求，更好地推动其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以及子公司相互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42,274.90 万元，除此之外，无其他担保情况。上述数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为 25.11%，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铁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0日